**《学生会、研究生会干部自律公约》**

**第一条 恪守学生本分。**我们要带头勤奋学习，学好专业知识，培养科学精神，模范遵守法律法规、校规校纪和学术规范，不能倒置本末、荒废学业，不能因学生工作而迟到早退缺课旷课。

**第二条 牢记本会宗旨。**我们要把努力为同学服务作为主要目的，从同学中来、到同学中去，认真倾听广大同学诉求，积极畅通校园沟通协调渠道，实心实意帮助同学解决困难。

**第三条 永葆理想主义情怀。**我们要珍惜代表服务同学的荣誉和锻炼能力的机会，公私分明，甘于奉献，不借组织平台为个人“镀金”“铺路”，不借担任学生干部机会谋求“加分”“保研”等私利。

**第四条 扎扎实实做事。**我们要把让广大同学满意作为工作目标，反对漂浮作风，反对形式主义。要扎根同学、勤于交流、求真务实，力戒模仿行政化的工作方式。

**第五条 营造平等氛围。**我们要牢记自己的首要身份是学生，牢记学生会、研究生会工作的本质是群众工作，坚决反对“官”本位思想和作风，彼此互相帮助、平等相待，不追求头衔、不装腔作势。

**第六条 摒弃庸俗习气。**我们要努力建设充满朝气、干净纯粹的组织文化，不吃吃喝喝、贪图玩乐、讲求排场，要克服精致利己思想，坚决抵制社会不良习气侵蚀。

奋斗无止境、永远在路上。我们期待有更多学生会、研究生会组织和投身其中、为之努力的同学们，能够响应和参与此倡议并立即行动起来，从自己做起、从身边做起、从每件事情做起，让责任、奉献和自律常驻心间，彰显我们充满朝气、积极向上的底色，共同锻造我们新的形象、创造我们新的业绩！

倡议人：

浙江万里学院研究生委员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